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Jiangsu Rainbow Heavy Industries Co., Ltd.

（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西路 9 号）

保荐人（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 2 号合景国际大厦 A 幢）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邦股份"、"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1）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2）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国家政策另有规定外，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进行修改。"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建、施晓越、沙明军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公司股东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森淼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公司股东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在可能导致发行人返还已享受的税收优惠的情形下，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2009 年 9 月修订）》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27 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 1,000 万股，网上发行 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9.00 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17 号文）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润邦股份"，股票代码"002483"，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 4,000 万股股票将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0 年 9 月 29 日

3、股票简称：润邦股份

4、股票代码：002483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0,000 万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5,000 万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第一节重要声明与提示"）。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配售对象获配的 1,000 万股股份的锁定期为三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发行部分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 4,000 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日期

项目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可上市交易日期（非交易日顺延）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84,750,000	42.38%	2013 年 9 月 29 日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37,500,000	18.75%	2013 年 9 月 29 日
	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4.50%	2013 年 9 月 29 日
	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3.75%	2013 年 9 月 29 日
	上海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50,000	3.38%	2013 年 9 月 29 日
	杭州森淼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	2.25%	2013 年 9 月 29 日
	小计	150,000,000	75.00%	2013 年 9 月 29 日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网下配售的股份	10,000,000	5.00%	2010 年 12 月 29 日
	网上发行的股份	40,000,000	20.00%	2010 年 9 月 29 日
	小计	50,000,000	25.00%	——
合计		200,000,000	100.00%	——

11、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2、上市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gsu Rainbow Heavy Industries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本次发行前）；20,000 万元（本次发行后）
法定代表人	吴建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安装重型钢结构、船舶机械及其设备、工程钢结构、智能型立体停车系统，及售后服务与技术指导
主营业务	重型装备的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
所属行业	C73 专用设备制造业
成立日期	2003 年 09 月 25 日
住所及其邮政编码	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西路 9 号（226010）
董事会秘书	谢贵兴
电话、传真号码	0513-80100206
互联网网址	http://www.jiangsurhi.com
电子邮箱	irm@jiangsurhi.com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持有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威望实业"）或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晨光投资"）股权的方式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持股比例	间接持有润邦股份股票数量（股）	间接持有公司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吴 建	董事长、总经理	2009.10.24-2012.10.23	持有威望实业 33.33%股权	29,186,660	14.59%
施晓越	副董事长	2009.10.24-2012.10.23	持有威望实业 33.33%股权	29,186,660	14.59%
沙明军	董事	2009.10.24-2012.10.23	持有威望实业 33.33%股权	29,186,660	14.59%
肖 枫	董事	2009.10.24-2012.10.23	-	-	-
吴 云	董事	2010.5.6-2012.10.23	-	-	-
孙 岷	董事	2009.10.24-2012.10.23	-	-	-
徐胜锐	独立董事	2009.10.24-2012.10.23	-	-	-
刘晓红	独立董事	2009.10.24-2012.10.23	-	-	-
吴铭方	独立董事	2009.10.24-2012.10.23	-	-	-
彭光玉	监事会主席	2010.2.22-2012.10.23	持有晨光投资 1.031%股权	92,790	0.05%
顾 琪	监事	2009.10.24-2010.10.23	持有晨光投资 1.031%股权	92,790	0.05%
戴益明	监事	2009.10.24-2010.10.23	持有晨光投资 1.031%股权	92,790	0.05%
孙建成	常务副总经理	2009.10.24-2010.10.23	持有晨光投资 14.728%股权	1,325,520	0.66%
李晓琴	财务总监	2009.10.24-2010.10.23	持有晨光投资 7.364%股权	662,760	0.33%
谢贵兴	董事会秘书	2009.10.24-2010.10.23	持有晨光投资 1.031%股权	92,790	0.05%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公司控股股东-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3 年 9 月 22 日

（2）企业注册号：320691000015193

（3）注册资本：2,520 万元

（4）法定代表人：吴建

（5）住所：南通开发区同兴路 6 号

（6）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规定的办理审批后方可经营）。

（7）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吴建	840	33.33
施晓越	840	33.33
沙明军	840	33.33
合 计	2,520	100

（8）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09.12.31/2009 年
总资产（万元）	94,400
净资产（万元）	55,508
净利润（万元）	15,502

注：上述数据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公司实际控制人

（1）吴建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44010619671124****，1967 年 11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89 年至 1996 年先后任职于南通石化总公司、中国化学工业部南通合成材料厂工程指挥部、南通开发区总公司，2000 年起曾任南通威和总经理、威望实业执行董事、虹波重工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兼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现兼任南通船舶工业协会副会长；2007 年被授予"南通开发区慈善优秀企业家"称号、2008 年获得"南通港闸区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2009 年被评为"南通市 2009 年度民营经济争创名企、名品、名人年度人物"。

（2）施晓越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60219630411****，1963 年 4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国际焊接工程师；1984 年至 1998 年先后任职于南通渔轮厂和南通中远船舶钢结构有限公司，2000 年起曾任南通威和副总经理、虹波重工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虹波重机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现兼任江苏省机械工程学会焊接专业委员会理事。

（3）沙明军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62419620615****，1962 年 6 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80 年起先后任通州兴仁船舶车间主任、通州市金属机械厂厂长、南通虹波电力机械厂厂长、南通虹波机械厂厂长、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现兼任江苏省南通市工商联（总商会）金属商会会长。

吴建、施晓越、沙明军通过直接持有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润邦股份的股权，从而成为润邦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投资企业的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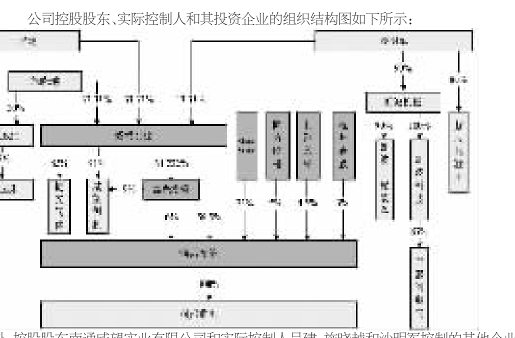

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吴建、施晓越和沙明军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业务	注册资本/出资额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江苏威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10,000 万元/7,000 万元	威望实业：91% 晨光投资：9%
南通捷安气体有限公司	氧气、氮气、氩气、二氧化碳等工业气体的生产和销售	500 万元/500 万元	威望实业：85% 许爱珠：15%
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	船用配件、机械配件、钢铁结构件的制造、销售。	50 万元/50 万元	徐南生：30% 吴 建：30% 施晓越：30% 鲁水英：10%
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船用配件、钢铁结构件、机械零配件及相关产品等	100 万美元/100 万美元	南通威信：75% 邢婕（加拿大）：25%
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	全回转推进装置、发电设备设施、船用配件、彩钢板制造及自营进出口；金属材料、机电产品销售及进出口。	5,888 万/5,888 万元	沙明军：90% 丁美平：10%
南通紫琅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2,000 万/2,000 万元	沙明军：80% 胡 忠：20%
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	钢铁结构件、发电设备设施、变频器研发、生产、销售等。	3,500 万/3,500 万元	虹波机械：100%
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全回转推进装置、非标成套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及自营进出口等。	20,000 万元/14,000 万元	沙丽莉：10% 虹波机械：90%
江苏吉泰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输变电及控制设备、电工器材、电工机械、电子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等。	2,000 万元/2,000 万元	虹波科技：83% 施晓苏：7% 孙永平：10%

上述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总资产、净资产以及 2010 年 1-6 月的净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未经审计）：

企业名称	2010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010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	2010年 1-6 月净利润
江苏威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988.64 万元	6,983.49 万元	-16.73 万元
南通捷安气体有限公司	1,079.00 万元	681.36 万元	108.37 万元
南通威信船用配件有限公司	5,509.98 万元	5,478.86 万元	11.62 万元
南通威和船用配件有限公司	16,446.30 万元	4,305.76 万元	1,102.75 万元
南通虹波机械有限公司	32,417.22 万元	8,919.47 万元	419.27 万元
南通紫琅混凝土有限公司	11,914.97 万元	2,137.21 万元	127.53 万元
南通虹波科技有限公司	4,707.40 万元	3,488.02 万元	-12.33 万元
南通虹波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14,029.47 万元	13,992.47 万元	-0.40 万元
江苏吉泰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4.33 万元	2,000.71 万元	0.36 万元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东总人数为 79,037，其中，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84,750,000	42.38%
2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37,500,000	18.75%
3	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4.50%
4	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3.75%
5	上海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50,000	3.38%
6	杭州森淼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	2.25%
7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242,058	0.12%
8	大亚湾核电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0,558	0.12%
9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0,558	0.12%
1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40,558	0.12%
1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0,558	0.12%
12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0,558	0.12%
1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240,558	0.12%
14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240,558	0.12%
1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值投资产品	240,558	0.12%
16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0,558	0.12%
17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240,558	0.12%
18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240,558	0.12%
19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策略投资产品	240,558	0.12%
2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心收益投资产品	240,558	0.12%
21	中国银行-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558	0.12%
22	中国建设银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558	0.12%
23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558	0.12%
合计		154,090,986	77.05%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5,000 万股，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股票数量为 1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20%；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股票数量为 4,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80%。

2、发行价格：29.00 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31.2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41.67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股票数量为 1,000 万股，有效申购数量为 41,570 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 2.405580947%，认购倍数为 41.57 倍；网上定价发行股票数量为 4,000 万股，中签率为 1.0141441416%，超额认购倍数为 99 倍。本次网下发行余股 37 股由主承销商包销。

4、募集资金总额：145,000 万元

5、发行费用总额：6,271.9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承销费用	5,340.00 万元
保荐费用	290.00 万元
审计费用	125.00 万元
律师费用	80.00 万元
信息披露费	336.00 万元
招股说明书印刷费	4.05 万元
股权登记费及上市初费	27.54 万元
印花税	69.40 万元
合计	6,271.98 万元

每股发行费用约 1.2544 元/股。（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数）

6、募集资金净额：约 138,728.02 万元。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0］第 1063 号《验资报告》。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8.66 元（按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70 元/股（按 200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的有关规则，在上市后三个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

二、除上述事项以外，自 2010 年 9 月 7 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润邦股份没有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原材料采购价格和公司提供服务产品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2、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资金未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

3、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4、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5、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化；

7、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8、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9、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0、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六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 2 号合景国际大厦 A 幢

保荐代表人：谢玮、贾彦

电话：010-88092288

传真：010-88092060

二、上市保荐人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西南证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西南证券的推荐意见如下：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润邦股份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愿意推荐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28 日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江苏省通州市平潮通扬南路 7 9 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股份"、"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已承诺在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并在章程中载明：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公司不得修改公司章程中的前项规定。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发行人法人股东亿威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方铿先生分别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发行人自然人股东朱祥、陈卫东、陆军、邵国柱、顾洪钟、顾义明、徐永华、王军、王汉明、丁继华、邱枫、朱亮靓、宋国华、邵美娟、韩永飞、言骅、朱益辉、李平、徐志友、丰骏、姚建军、刘兴华、金俊、顾宇红、钱波生、陆亚平、金育炎、李美云、朱烨梅、蒋志德、印险峰、楼小俊、李三华、葛建华、朱祥*、赵建保、刘华、彭美霞、何霄云、姜汉兵、金楠、朱军、钱友兵、孙效裕、金恒、丁晓锋、张红卫分别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陈卫东、陆军、邵国柱、顾洪钟、顾义明、徐永华、王军、王汉明、丁继华、宋国华、邵美娟分别承诺：除上述锁定期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2009 年 9 月修订）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江海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229号"文《关于核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4,0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80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为 3,200 万股。发行价格为20.50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18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江海股份"，股票代码"002484"；其中首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3,200万股股票将于2010年9月29日起上市交易。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0年9月29日

3、股票简称：江海股份

4、股票代码：002484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6,000万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4,000万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3,20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表

项目		数量（万股）	占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非交易日顺延）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亿威投资有限公司	6,000	37.50%	2013年9月29日
	朱 祥	2,520	15.75%	2013年9月29日
	陈卫东	480	3.00%	2013年9月29日
	陆 军	360	2.25%	2013年9月29日
	邵国柱	240	1.50%	2013年9月29日
	顾洪钟	210	1.31%	2013年9月29日
	王 军	180	1.13%	2013年9月29日
	顾义明	180	1.13%	2013年9月29日
	徐永华	180	1.13%	2013年9月29日
	王汉明	120	0.75%	2013年9月29日
	丁继华	90	0.56%	2013年9月29日
	韩永飞	90	0.56%	2013年9月29日
	言 骅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朱益辉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李 平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徐志友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丰 骏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姚建军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刘兴华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金 俊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邱 枫	45	0.28%	2013年9月29日
	朱亮靓	45	0.28%	2013年9月29日
	顾宇红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钱波生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陆亚平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金育炎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宋国华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李美云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朱烨梅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邵美娟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蒋志德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印险峰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楼小俊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李三华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葛建华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朱祥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赵建保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刘 华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彭美霞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何霄云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姜汉兵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金 楠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朱 军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钱友兵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孙效裕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张红卫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金 恒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丁晓锋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小计	12,000	75.00%	
二、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网下询价发行的股份	800	5.00%	2010年12月29日
	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	3,200	20.00%	2010年9月29日
	小计	4,000	25.00%	
合 计		16,000	100.00%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tong Jianghai Capacitor Co.,Ltd.

注册资本：12,000万元（本次发行前）

16,000万元（本次发行后）

法定代表人：陈卫东

住所：江苏省通州市平潮通扬南路79号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电容器及其材料、配件、电容器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

主营业务：电容器及其材料、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C51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电话：0513-86571350

传真：0513-86571812

公司网址：www.jianghai.com

电子邮箱：info@jianghai.com

董事会秘书：王汉明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公司的股票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万股）	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万股）
1	陈卫东	董事长	2008.7.18-2011.7.17	480	0
2	方铿	副董事长	2008.7.18-2011.7.17	0	2,111.40
3	陆军	董事/总裁	2008.7.18-2011.7.17	360	0
4	李国伟	董事	2008.7.18-2011.7.17	0	2,028.60
5	梁子权	董事	2008.7.18-2011.7.17	0	0
6	邵国柱	董事/高级副总裁	2008.7.18-2011.7.17	240	0
7	成志明	独立董事	2008.7.18-2011.7.17	0	0
8	林素芬	独立董事	2008.7.18-2011.7.17	0	0
9	秦霞	独立董事	2008.7.18-2011.7.17	0	0
10	宋国华	监事会主席	2008.7.18-2011.7.17	30	0
11	邵美娟	监事	2008.7.18-2011.7.17	30	0
12	蔡志忠	监事	2008.7.18-2011.7.17	0	0
13	顾洪钟	副总裁	2008.7.18-2011.7.17	210	0
14	徐永华	副总裁	2008.7.18-2011.7.17	180	0
15	顾义明	副总裁	2008.7.18-2011.7.17	180	0
16	王军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2008.7.18-2011.7.17	180	0
17	王汉明	董事会秘书	2008.7.18-2011.7.17	120	0
18	丁继华	总工程师	2008.7.18-2011.7.17	90	0

三、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亿威投资有限公司

亿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亿威"）持有公司6,000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50%。

香港亿威成立于2005年8月5日，目前持有编号为［987848］的《公司注册证书》，住所为香港葵涌华星街2-6号安达工业大厦七楼，法定股本为港币10,000元，每股面值港币1元，当中已发行股份数目为1股，已缴股款总额为港币1元。该公司已依据香港商业登记条例办理商业登记，商业登记证号码：35961946-000-08-09-A。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从事投资业务。

报表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8.4.1-2009.3.31	20,679.54万港元	10,362.62万港元	2,396.94万港元
2009.4.1-2010.3.31	24,370.69万港元	14,001.36万港元	3,638.74万港元

上述财务数据经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审计。（香港会计年度为4月1日至3月31日）

根据中国委托公证人黄萃群于2008年7月24日公证的许林律师行于2008年7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保荐人的核查，方铿先生实际控制香港亿威。

方铿先生简介：香港永久性居民，1938年出生，麻省理工化学工程硕士。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香港上市公司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主席、肇丰针织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永泰地产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时担任香港纺织业联会名誉会长、香港羊毛化纤针织业厂商会名誉会长、香港纺织及成衣研发中心董事局主席及纺织业咨询委员会委员。方铿先生系全国政协委员及江苏省政协常委。方铿先生先后获英女皇授予太平绅士及CBE勋衔，并于2004年获香港特区政府颁授金紫荆星章（GBS）。方铿先生于2002年获香港工业总会选为杰出工业家。方铿先生还于2005年获香港理工大学颁授荣誉工商管理博士学位。

（二）中方股东

全体47名自然人股东（以下简称"中方股东"）合并持有股份6,000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50%。中方股东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名称	身份证号码	法定地址	股份数（万股）
朱 祥	320114********2114	南京市白下区菖蒲园大街59号2幢	2,520
陈卫东	320624********6052	南通市崇川区儒学楼2幢	480
陆 军	320624********6018	南通市崇川区晏园1幢	360
邵国柱	320624********6036	南通市崇川区晏园5幢	240
顾洪钟	320624********6034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	210
王 军	320624********6050	南通市崇川区翡翠花苑15幢	180
顾义明	320624********6017	南通市崇川区濠西园15幢	180
徐永华	320624********6074	南通市崇川区宝隆大厦2幢	180
王汉明	320624********6094	南通市崇川区北园新村3号19幢	120
丁继华	510102********8456	南通市崇川区众和花园7幢	90
韩永飞	320624********6038	通州市平潮镇解放新村6幢	90
言 骅	320611********3718	南通市崇川区学田苑45幢	60
朱益辉	320624********6030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4幢	60
李 平	320602********0032	通州市平潮镇胜利街55号	60
徐志友	320624********6076	南通市崇川区锦江苑4幢	60
丰 骏	320624********6031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中路71号	60
姚建军	320624********6057	通州市平潮镇江海新村三联大楼甲单元	60
刘兴华	320624********6013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3幢	60
金 俊	320624********6574	南通市崇川区东昇花园5幢	60
邱 枫	320624********7202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4幢	45
朱亮靓	320683********7165	上海市浦东新区羽山路100弄32号	45
顾宇红	320624********610X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4幢	30
钱波生	320624********603X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1幢	30
陆亚平	320624********6090	通州市平潮镇建设路46号	30
金育炎	320624********6073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	30
宋国华	320624********643X	通州市平潮镇三港村十五组102号	30
李美云	320624********6040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	30
朱烨梅	320624********1262	通州市平潮镇车家桥新村27号	30
邵美娟	320624********6026	南通市崇川区黎明花园5幢	30
蒋志德	320624********6031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	30
印险峰	320624********6046	南通市崇川区中南大厦	30
楼小俊	320624********605X	南通市崇川区莲花苑19幢	30
李三华	320624********6033	南通市崇川区鸿运城市花苑20幢	30
葛建华	320624********6053	通州市平潮镇胜利南村26号	30
朱祥*	320623********5618	南通市崇川区天馨花苑3幢	30
赵建保	320624********6013	南通市崇川区万象东园43幢	30
刘 华	320624********6010	通州市平潮镇平西村十一组13号	30
彭美霞	320624********6020	南通市崇川区北濠山庄12幢	30
何霄云	320624********603X	南通市崇川区瑞丰花园20幢	30
姜汉兵	321002********1838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	30
金 楠	320624********6852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79号	30
朱 军	320624********6870	南通市崇川区万象新路7幢	30
钱友兵	320103********2071	南通市丽景花苑1幢	30
孙效裕	330106********0072	南通市崇川区华侨花苑12幢	30
张红卫	320624********6020	南通市崇川区濠西园15幢	30
金 恒	320624********6856	南通市崇川区佳成花苑3幢	30
丁晓锋	320624********5199	南通市崇川区北濠桥东村41幢	30

注：全体自然人股东其中46名自然人已授权公司股东、董事长陈卫东先生代为行使其持有公司股份所享有的投票权、提案权、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朱祥*与发行人主要股东朱祥同名，加"*"以示区分。

（三）公司共同控制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号》第三条的规定，公司由香港亿威和中方47名自然人股东共同控制本公司。

共同控制具体情况以及股东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于2010年9月7日刊登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已披露，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

此次发行后，公司股东总数为：63,753户。

公司前10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亿威投资有限公司	6,000	37.50%
2	朱祥	2,520	15.75%
3	陈卫东	480	3.00%
4	陆 军	360	2.25%
5	邵国柱	240	1.50%
6	顾洪钟	210	1.31%
7	王 军	180	1.13%
8	顾义明	180	1.13%
9	徐永华	180	1.13%
10	王汉明	120	0.75%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4,0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3,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2、发行价格：20.50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52.03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38.97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800万股，有效申购为71,84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1.11358575%，认购倍数为89.80倍。本次网上定价发行3,200万股，中签率为0.5791639786%，认购倍数为173倍。本次网上网下发行均不存在余股。

4、募集资金总额：82,000万元。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9月20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10）082号《验资报告》。

5、发行费用总额：41,791,500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承销及保荐费	35,660,000
审计费	1,450,000
律师费	730,000
法定披露费	3,500,000
印刷费	200,000
材料制作费	20,000
新股网上网下资金验证费	40,000
上市初费	30,000
首发登记费	160,000
信息查询专项服务费	1,500
合计	41,791,500

每股发行费用：1.04元（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数）

6、募集资金净额：778,208,500元。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7.53元（按照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39元/股（以公司200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的有关规则，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完善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

二、本公司自2010年9月7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本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正常。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本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本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5、本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6、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7、本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8、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9、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11、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2、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六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情况

上市保荐机构：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保荐代表人：	徐海啸、邹玲
项目协办人：	陈勇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5层
联系人：	徐海啸、邹玲、徐存新、李文涛、陈勇、李军、刘磊
联系电话：	010-63081089、1138、1137、1027
传真	010-63081071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信达证券的推荐意见如下：

信达证券认为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信达证券愿意推荐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发行人：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